

证券代码：871554

证券简称：众汇控股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 江苏众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30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林渊灯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及

《202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要求，未发现《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规定，董事会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盈利水平等因素，做出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符合公司经营要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稳定发展，议案予以通过。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状况，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发展目标，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

## 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对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是完整、准确、真实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无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此出具了“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

(1)监事会对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所做的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所涉事项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尽快解决处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七)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向监事会做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众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江苏众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江苏众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